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許峻偉

電話：04-37061355

電子信箱：e-337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56601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  
辦理「115年度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增能及衛教素材推廣應  
用研習課程」報名網址更正事宜，請協助轉知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5年5月18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45901號函及  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（下稱國健署）115年5月13日國健  
婦字第115000481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署115年5月18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45901號函，說明  
二報名網址「<https://reurl.cc/DxKry0>」有誤，茲更正為  
「<https://reurl.cc/DxKry0>」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  
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高職部)

副本：



花府 115/05/27



1150102986